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目 录

一、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二、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三、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议案三：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4
议案四：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5
议案五：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21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遵守会场纪律。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参会股东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的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当在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发言人数以 5 人为限，超过 5 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 5 名为限，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五、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在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以便于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等相关人员回答每位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秩序。

七、会议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八、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参加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会议地点：安徽省霍山县佛子岭镇迎驾山庄会议室

参会人员：股东、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主持人：董事长倪永培先生

会议议程：

- 一、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 二、董事长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和代表股份数；
- 三、现场推举除律师外的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负责现场监票和计票；
- 四、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宣读会议议案主要内容：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3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否
4	《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和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否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否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否
---	-----------------------------	---

六、听取《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和解答；

八、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九、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统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十一、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倪永培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防疫抗疫的同时积极复工复产，秉承“脚踏实地、开拓创新、勤于学习、善于研究”的企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聚力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营建言献策。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5,204.67 万元，同比减少 8.60%，其中白酒主业营业收入 323,496.71 万元，同比减少 7.71%；总资产 738,128.57 万元，同比增长 5.92%；净资产 516,165.23 万元，同比增长 8.34%；净利润 95,701.69 万元，同比增长 2.73%。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45,204.67	377,698.36	-8.60%
净利润	95,701.69	93,154.44	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	92,484.23	-2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16	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8%	20.57%	↓1.29个百分点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总资产	738,128.57	696,883.78	5.92%
净资产	516,165.23	476,439.80	8.34%
资产负债率	30.07%	31.63%	↓1.56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产业一体化、产品升级、区域聚焦”三大战略，实施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以设备升级、工艺升级、技术创新，夯实生产基础；从产品策略、市场布局、团队建设等多维度加强营销管理；通过打造“中国生态白酒领军品牌”，扎实推进“三大行动”系统工程，深化品牌建设；贯彻落实公司“十六字”管理方针，制定、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流程和表单，强化内部管理；坚守合规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二、2020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2020年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换届选举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落实完成各项重大事项，确保了公司的治理规范。

（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召开董事会4次（三届十一次、三届十二次、四届一次、四届二次），公司董事均按时出席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26项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在董事会召开前均与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均按照有关规定主动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通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有效决议。

（四）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规范治理中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1、提名委员会在公司更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2、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风险控制体系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业务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对公司风险控制与内部审计提出指导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公司董事会完善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4、战略委员会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尤其是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研究过程中，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按时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六）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信息披露监管环境变化，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内部信息披露流程和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所有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4项（其中年度报告1项，半年度报告1项，季度报告2项），临时公告26项，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专线电话、专用邮箱、现场接待来访、上证e互动平台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可。

三、2021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一）总体思路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实施发展战略，持续推进“产业、产品、区域”等细分战略，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工作计划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推动实现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2、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3、始终把创新创效放到引领企业发展的重要位置，紧密围绕白酒主业，抓住生产、营销、管理等方面攻坚发力，持续打造中国生态白酒领军品牌，加强生态洞藏系列产品销售，快速推进市场布局，优化经销商结构和队伍，稳步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全面提升企业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4、按照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将继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发展中的领导、决策作用。董事会将从公司的发展实际出发，完成好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规范、稳健地向前发展，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的共同发展，创造更大的价值！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7日

议案二：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程培华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对 2020 年董事会、经理层经营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详细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24 日，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0年8月28日，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2020年9月15日，监事会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20年10月30日，监事会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工作，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议案、利润分配方案等提出建议，对决策的指导思想及作出的具体决定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股东的利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三、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交易公平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4、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

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监事会工作计划

本届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1 年度，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

一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

二是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三是为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监事会不断加大对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

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为了防范企业风险和防止公司资产流失，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控股公司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

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要发挥好监事会作用，首先要提高自身专业素质，才能有效地做好工作。对此，监事会成员将在新的一年里，为了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学习，有计划的参加有关培训和坚持自学，不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三：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董事会秘书 孙汪胜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述网站和相关媒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四：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财务负责人 蔡雪梅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2021]230Z1360 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45,204.67	377,698.36	-8.60%
净利润	95,701.69	93,154.44	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	92,484.23	-2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1.16	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8%	20.57%	↓1.29 个百分点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总资产	738,128.57	696,883.78	5.92%
净资产	516,165.23	476,439.80	8.34%
资产负债率	30.07%	31.63%	↓1.56 个百分点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计738,128.57万元，较上年末增加41,244.79万元，增幅为5.92%。其中流动资产534,900.18万元，较上年末增加41,143.52万元，增幅为8.33%；非流动资产203,228.39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01.27万元，增幅为0.05%。

主要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 金额	增减 幅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534,900.18	72.47%	493,756.66	70.85%	41,143.52	8.33%
其中：货币资金	115,388.41	15.63%	83,532.70	11.99%	31,855.71	3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637.33	10.65%	128,795.96	18.48%	-50,158.63	-38.94%
应收账款	5,663.14	0.77%	4,756.55	0.68%	906.59	19.06%
应收账款融资	4,400.06	0.60%	3,071.13	0.44%	1,328.93	43.27%
预付款项	1,157.22	0.16%	769.48	0.11%	387.74	50.39%
其他应收款	546.50	0.07%	624.67	0.09%	-78.17	-12.51%
存货	301,953.13	40.91%	269,834.47	38.72%	32,118.66	11.90%
其他流动资产	27,154.39	3.68%	2,371.70	0.34%	24,782.69	1044.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228.39	27.53%	203,127.12	29.15%	101.27	0.05%
其中：固定资产	173,112.80	23.45%	147,421.35	21.15%	25,691.45	17.43%
在建工程	3,153.42	0.43%	30,582.18	4.39%	-27,428.76	-89.69%
无形资产	11,549.60	1.56%	11,946.58	1.71%	-396.98	-3.32%
长期待摊费用	3,204.79	0.43%	2,723.50	0.39%	481.29	1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71.86	0.82%	7,377.46	1.06%	-1,305.60	-1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0.35	0.74%	3,076.05	0.44%	2,354.30	76.54%
资产总计	738,128.57	100.00%	696,883.78	100.00%	41,244.79	5.92%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221,963.34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519.36万元，增幅为0.69%。其中流动负债207,749.49万元，较上年末减少3,968.44万元，降幅为1.87%；非流动负债14,213.84万元，较上年末增加5,487.79万元，增幅为62.89%；

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 金额	增减 幅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207,749.49	93.60%	211,717.93	96.04%	-3,968.44	-1.87%
其中：应付票据	18,640.29	8.40%	17,628.01	8.00%	1,012.28	5.74%
应付账款	56,112.32	25.28%	49,940.17	22.65%	6,172.15	12.36%
预收账款			40,574.97	18.41%	-40,574.97	-100.00%
合同负债	46,573.80	20.98%			46,573.8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705.29	3.02%	5,570.87	2.53%	1,134.42	20.36%
应交税费	66,933.76	30.16%	68,328.83	31.00%	-1,395.07	-2.04%
其他应付款	8,790.14	3.96%	29,675.08	13.46%	-20,884.94	-70.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13.84	6.40%	8,726.05	3.96%	5,487.79	62.89%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7,201.62	3.24%	3,656.99	1.66%	3,544.63	96.93%
递延收益	7,012.22	3.16%	5,069.06	2.30%	1,943.16	38.33%
负债合计	221,963.34	100.00%	220,443.98	100.00%	1,519.36	0.69%

3、净资产变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权益合计516,165.24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末增加39,725.44万元，增幅为8.34%。其中资本公积130,353.48万元，较比上年末增加100.00万元，增幅为0.08%；盈余公积40,000.00万元；未分配利润263,858.91万元，较比上年末增加39,338.71万元，增幅为17.52%。

(二) 经营成果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5,204.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493.69

万元，降幅 8.60%；实现净利润 95,701.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47.25 万元，增幅 2.73%。公司利润简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一、营业收入	345,204.67	377,698.36	-32,493.69	-8.60%
减：营业成本	113,452.77	134,629.72	-21,176.95	-15.73%
税金及附加	52,048.84	58,422.72	-6,373.88	-10.91%
销售费用	42,018.78	46,323.58	-4,304.80	-9.29%
管理费用	17,155.97	18,764.23	-1,608.26	-8.57%
研发费用	3,947.83	2,628.80	1,319.03	50.18%
财务费用	-430.43	-908.57	478.14	52.63%
加：其他收益	2,442.56	2,190.58	251.98	11.50%
投资收益	7,545.73	7,462.04	83.69	1.12%
二、营业利润	127,237.35	126,510.33	727.02	0.57%
三、利润总额	125,933.68	125,237.95	695.73	0.56%
四、净利润	95,701.69	93,154.44	2,547.25	2.73%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608.32 万元，下降 21.2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4.6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836.85 万元，增幅 146.84%。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75.91	92,484.23	-19,608.32	-2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159.12	419,468.88	-52,309.76	-1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83.21	326,984.65	-32,701.44	-1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4.99	-24,430.83	39,295.82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674.11	403,837.01	275,837.10	6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809.11	428,267.84	236,541.27	5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76.25	-55,225.60	-850.65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00	-83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76.25	56,055.60	20.65	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4.66	12,827.81	18,836.85	146.84%

四、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预算收入 378,000.00 万元，实际完成 345,204.67 万元，完成率 91.32%；预算净利润 93,460.00 万元，实际完成 95,701.69 万元，完成率 102.40%，基本完成了预算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一、2021 年财务预算目标

2021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目标：营业收入 41.26 亿元，净利润 10.53 亿元。

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目标	2020 年实际	增减金额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41.26	34.52	6.74	19.52%
其中：白酒主业	38.82	32.35	6.47	20.00%
其他业务	2.44	2.17	0.27	12.40%
净利润	10.53	9.57	0.96	10.02%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7 日

议案五：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秘书 孙汪胜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71,213,427.9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25,536,522.98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96,749,950.88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0 年度末总股本 80,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 孙汪胜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为公司审计期间，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服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续聘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